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0341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
傳 真：(02)85906032
聯絡人及電話：江心怡(02)85906372
電子郵件信箱：hgduedue@mohw.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3月28日
發文字號：衛部保字第10300070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等團體來函建議藥品支付價格調整作業生效日一事，請併案研處，請 查照。

說明：依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3年3月21日全醫聯字第1030000442號函、台灣醫院協會103年3月21日院協健字第10310392號函、台灣社區醫院協會103年3月21日台社醫協字第103037號函、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103年3月24日研字第103013號函、中華民國藥事品質改革協會103年3月21日(103)藥改字第103010號函及103年3月25日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103)全國西藥代雄字第051號、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103)北市西藥代蘇游字第108號、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103)西藥全聯會煌字第029號與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管銷(103)字第018號之聯函(各函諒達)辦理。

正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副本：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院協會、台灣社區醫院協會、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中華民國藥事品質改革協會、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

2014-03-28
16:46:41
章

部長邱文達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